



招标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广州芯电物流项目所需的服务进行第二次公开招标，欢迎有意向的合格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广州芯电物流项目 编号：NO.F18024

二、招标项目简要说明：项目通过招标选定物流供应商 3 家和快递供应商 2 家（同一投标人允许同时承接物流和快递业务），负责广东风华芯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有待发售货物的物流和快递业务，合同期限一年。项目共 2 个分包：分包 1，物流（快车）业务；分包 2，快递业务，这两个分包均为大陆业务。芯电公司的香港和台湾业务，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选择报价承接。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分包 1，物流(快车)业务：

3.1.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合法经营单位，成立年限至少 3 年；

3.1.2 物流业务投标人必须具备《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以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3.1.3 物流业务投标人必须提供 2017 年至今物流业务至少 2 个同类项目的成功案例，以合同（协议）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3.1.4 投标人必须在广东省广州市设有分公司或至少有一个服务网点。拥有直营或加盟服务网络，属加盟网络的，加盟物流联盟体系至少 1 个以上，国内直营或加盟网点至少 150 个以上，以加盟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3.1.5 属加盟网络物流商的，在广州地区必须拥有 5 吨以上大货车 2 台以上，其他小货车 3 台以上，以车辆拥有证明或行驶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3.1.6 投标人近三年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无行政处罚信息、无未移出的经营异常名录信息，以信息系统截图加盖公章；

3.1.7 投标人近三年未与采购人有经济或合同纠纷；

3.1.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 分包 2，快递业务：

3.2.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合法经营单位，成立年限至少 3 年；

3.2.2 快递业务投标人必须具备《快递业务经营许可证》，以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3.2.3 快递业务投标人必须提供 2017 年至今快递业务至少 2 个同类项目的成功案例，以合同（协议）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3.2.4 投标人必须在广东省广州市设有分公司或至少有一个服务网点。拥有直营或加盟服务网络，属加盟网络的，加盟快递联盟体系至少 1 个以上，国内直营或加盟网点至少 150 个以上，以加盟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3.2.5 快递公司在广州地区必须拥有 1 台 1.5 吨以上小货车，以车辆拥有证明或行驶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3.2.6 投标人近三年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无行政处罚信息、无未移出的经营异常名录信息，以信息系统截图加盖公章；

3.2.7 投标人近三年未与采购人有经济或合同纠纷；

3.2.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有意向的投标人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6 日 9:00 时止，可到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china-fenghua.com>——公司动态——采购招标，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FENGHUA ADVANCED TECHNOLOGY HOLDING CO., LTD.

地址：广东省肇庆市风华路 18 号风华电子城 526020

Tel: 0758-6923099 Fax: 0758-6923568

5.1 投标人需交纳投标保证金，**分包 1：人民币 10000 元；分包 2：人民币 10000 元**。按下列开户行、账号办理银行转账，不接受现金。转账时需清楚备注“投标保证金”字样，同时备注投标人名称、用途、投标项目名称、编号、分包号等信息。

户 名：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肇庆市第一支行

帐 号：2017002109022121938

5.2 投标保证金请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 9:00 (北京时间)前到账**。

5.3 投标截止时间：**2018 年 12 月 6 日 9:00 (北京时间)**。投标文件（含转账方式的银行进账单复印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到如下地址。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开标有关信息

6.1 开标时间：**2018 年 12 月 6 日 9:00 (北京时间)**。

6.2 开标地点：广东省肇庆市风华路 18 号风华电子工业园 1#楼 8 楼 10 号洽谈室

七、联系方式

地 址：广东省肇庆市风华路 18 号风华电子工业园 1#楼 7 楼

联系人：万小姐

邮 编：526020

电 话：0758-6923099

传 真：0758-6923568

电子邮件：kaixing10@china-fenghua.com

八、发布媒体

本公告同时在《南方日报》、《采购与招标网》、本公司网站 <http://www.china-fenghua.com>、OA 系统、公司微信公众号 fhgxkj 和厂务公开栏进行发布。

九、本次招标说明解释权归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部。



风华高科微信公众号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14 日